（上接B81版）

■持续布局集包仓建设：公司积极响应客户需求，持续深化网络能力建设，贴近产业带布局集包仓。公司集包仓有效加强了揽件端操作能力、降低网点集包成本；通过对集包仓智能化和自动化升级，进一步提高了揽收、交件、分拣的时效，减少包裹在运输、操作过程中的破损，为客户带来更高品质的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式投入运营的集包仓数量为322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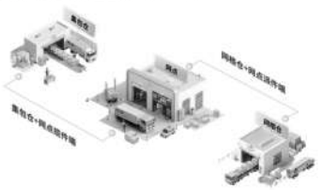

■门店驿站建设方面：末端服务是快递服务的重要环节，是快递业发展惠及百姓、服务民生的重要体现，在快递年包裹量跨入千亿海量级别及快递末端服务效能提升的大背景下，探索末端服务的模式创新和科技应用创新意义重大。公司加大对加盟商及一线快递员的帮扶力度，加快构筑网点、门店驿站、无人驿站等多元化末端服务网络，加强网络延伸性，提升末端网点处理能力。同时，公司积极参与推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拓展终端网络，制定乡镇开通计划，有效满足乡村的寄递服务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类门店驿站等末端资源9.5万余个，同比增长2,000余个。公司通过构建多种模式相结合、互为补充的末端投递服务新格局，一方面，既能向客户提供分层的多元化、商业化服务，服务能力持续跃升，用户多元化消费需求不断得到满足；另一方面，又极大提高末端服务效率，有效降低快递小哥的单票履约工时。

■运输管理方面：公司以陆路运输为主，并采取多种车辆运输模式相结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干线自营车辆数量为6,800余辆，公司通过车辆在途动态配载、优化路由，提高全网路由拉直率，提升运输效率，降低运输成本。同时，为满足高端快递产品的时效需求，并且把业务延伸到陆路运输较难覆盖的地区，公司以航空运输作为陆路运输的有效补充。报告期，公司已与全国50余家航空货运代理公司开展合作。

2、强化全链路数字化底座，构建"1+N+AI"科技战略

2024年，公司科技投入与创新工作不断迭代，目前正构建"1+N+AI"的多层次科技战略，即基于一个"强大的数字化能力"和全网全链路的业务场景，构建一个多层次的数据管理、数据分析、数据决策和数据应用体系，并积极拥抱嫁接人工智能技术，来赋能、提升公司经营和网络服务工作。

■数字化底座建设：长期以来，公司十分重视研发投入工作，积极拓展AI技术在全网运营管理中的广泛应用，推动新兴技术在业务运营中的落地。公司强化数字链路建设，用智慧经营系统、信息化数字化能力赋能网络，提高全网运营效率。同时，公司深知无人车、无人机等新兴物流配送方式是推动快递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公司积极部署无人机、无人车等末端配送方式，截至目前，公司已在黑龙江、陕西、北京、内蒙古、浙江、安徽、广西、山东等地区分别进行无人车或无人机的试点工作。

■N科数字化应用赋能：在"全面数字化"战略指引下，公司以实用性为导向，通过科技能力、全面覆盖中转运营体系和末端服务体系，实现全网全链路的移动化、实时化、智能化，打造公司核心驱动力；同时，公司将数字化的经营思路从管理层面进一步应用到经营网络层面，从总部到省区、网点、快递小哥、客户，贯穿业务全链路，贴近用户需求，完善了省区经营管家、客户管家、网点管家、快递员揽派四大数字化经营工具，满足商家、客户和消费者多元化的服务需求，保障服务网络健康稳定发展。公司通过先进数字化经营工具的开发完善及数字化升级迭代，深化网络精细化管理，提升末端服务能力，提高快递服务履约交付质量，完成数据化，到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转型，为商家、客户提供更便利更快捷的实时服务与支持，为加盟商提升经营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拥抱人工智能赋能：公司整合了国内多个领先的大模型技术，打造AI应用服务中心，通过深度分析各模型的技术优势，量身定制最优行业解决方案，在客服与仲裁环节率先研发应用了"微笑系统"、"小达机器人"等，持续引领快递物流行业的智能化升级。作为致力于打造"数字化、智能化、标准化"智慧物流综合服务商的先行者，2025年一季度公司已积极部署应用DeepSeek大模型，以人工智能为驱动引擎，向内赋能推动公司业务和服务的工具从"人工+智能"向深度智能化转型，为商家、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更智慧化的服务体验。公司通过AI能力的应用与落地，将进一步助力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优化管理流程，具体应用场景包括智能终端、智能客服以及智能决策支持等。以智能终端为例，应用后将为快递员提供全方位工作支持，快递小哥通过语音或关键词即可实现多功能快捷操作。在智能决策支持方面，针对不同业务场景构建了专业化知识库与智能助手，有效打破信息壁垒，降低决策成本。具体到业务层面，应用后可支持加盟网点高效处理客户咨询、包裹拦截、地址变更等多元操作，为运营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3、多元赋能、上下同欲，强化标准化建设

报告期内，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动态优化、调整网络管理政策措施，强化网络赋能支持力度，激发全网发展信心。

■网络赋能方面：公司积极采取多种措施加强对加盟商的管理赋能，要求总部管理人员深入一线实操，收集一线意见，帮助网络切实解决问题和难点，形成标准制度流程，稳步做好快递服务网络的颗粒度完善工作，增强网络的健康度；公司坚持均衡发展的经营思路，根据业务流量流向、市场环境、合理成本、货品结构等因素，优化定价策略，支持网点拓展腰部客户，积极响应客户产品需求，保障全网同心同力；公司进一步充实"协发委"的组织力量和职能，充分发挥加盟商"离市场最近、最了解市场"的天然优势，吸引优秀的加盟商参与到快递网络的日常管理，及时准确地向总部提供"市场有什么，客户要什么，韵达给什么"等专业的市场咨询意见，对网点给予基于业务实质和经营实质的及时的运营帮扶与建议。

■标准化管理方面：加盟商是快递服务网络的核心资源，其市场开发能力、经营管理水平、融资投资实力以及长期的盈亏状况等直接关系公司的业务量、市场份额和服务品质。报告期，公司持续进行标准化能力建设。总部牵头梳理并更新迭代部分流程制度，通过标准化让经营决策有效落实在业务一线，显著提高了各项工作效率和决策效率；开展全网标准化培训，为提升团队能力，总部、省区、网点及协发委人员共同参与到公司的标准化建设和应用当中，报告期，参与培训人数近8,000人次。同时，公司通过"以赛带训、赛训结合"的方式启动覆盖全网快递员、操作员、网点客服等各岗位20万人的"技能大比武"活动，借助揽转运派签全链路的数字化手段，提升一线业务人员在全链路、全环节过程中的"标准化"服务能力和水平，通过标准化建设，有效提升了快递服务稳定性。

4、目标牵引、精益管理，巩固成本领先优势

报告期，公司管理的重心聚焦"构建成本领先优势"方面，以"稳进取、懂市场、善打仗"为原则，调整经营组织结构，通过数字化工具，结合线上的管理手段和管理工具加强组织管理，提高人员积极性，建设灵动、扁平、高效的经营体系，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和经营执行力；同时，充分利用成本管控的企业基因，多措并举，在保持各环节高效运转的前提下，继续把成本管控做精做细。

■持续发挥规模效应：报告期，公司快递经营的核心工作是，利用与同行产能投放、资本开支的"错周期"，服务提质、业务增量、深入落实"全网一体、共建共享"理念，将产能优势转化为业务量和高品质服务优势，业务经营和市场提升成效明显，累计完成快递业务量237.83亿票，实现了业务规模快速增长，顺利实现了提高资源利用率/资产周转率经营预期，充分发挥了规模效应和集约效应，扩大了边际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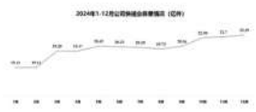

■持续提升装载率：充分的自有运力资源是公司的核心优势。通过加大品牌优势传导，扩大获客渠道、加大客户的开发力度，做好区域市场平衡，提高高客单价客户和品牌客户，持续提升全网双边车辆的平均装载率；根据大数据呈现的运输车辆、货运量和包裹节点，利用数据系统进行动态路由调整，提高发车管理与装载率的匹配程度，降低单票运输成本。2024年，平均装载率同比持续提升。

■持续挖掘敏捷支点：报告期，公司充分利用核心资产优势、科技优势和精细化管理优势，不断探索"自动分拣"、"上仓下配"、"支线协同"、"智能客服"、"网格仓"、"集包仓"、"无人配送"等新的敏捷经营支点，缩短揽派两端的操作时效，进一步提高全网运营效率；同时优化建包、集包方案，通过路由拉直，减少中转拆包，提高运营效率，缩减操作时间，降低网点运输成本。

（四）绿色、利他、规范，建设令人尊敬的科技型快递企业

■服务品质领先：公司通过优化网络结构、推进数字化与智能化建设，全链路时效提升，同城及区域服务效率增强，72小时妥投率位居行业前列，客户满意度持续提高。公司持续深化快递服务全链路时效管理，加强运营过程管控。公司快递服务的申诉率和有效申诉率指标，在可比公司中继续保持着卓越、可识别的服务品质。

■绿色可持续发展：不择细流，利他则美。公司自披露《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起，至《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已连续七年面向社会公开披露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社会责任报告）。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快递进村"："快递进村"是畅通城乡循环，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工程，也是实现快递业发展的必由之路。"快递进村"不仅改变了村民的生活方式，提升农村居民的生活品质，也让农产品能够及时、顺畅地运出去，在满足消费者个性化消费需求的同时，为当地农户拓宽了增收渠道。随着"快递进村"工程的深入实施，在现代化物流网络加持下，公司发挥"快递+"优势，加大农村地区的快递网络布局和设施建设，多措并举大力拓展农村快递服务网络的宽度和深度，让广大农户在家门口就能收寄快件，享受便捷、高效的快递服务体验。公司在春茶的采摘旺季为广大茶商茶农提供储、供、销一体化服务，全力保障春茶的运输时效和服务品质，为各地春茶"香飘全国"添砖加瓦；助力了云南的软籽石榴在电商平台上销量大增，成为了当地的明星产品；为新疆当地果农提供专门的打包服务，助力香梨、大枣等农产品销售全国；积极服务西藏当地农牧民，通过"空运+陆运"的方式运输，将云雾茶、红米、西梅等各类特产安全寄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9,317,902,525.22	38,078,433,829.24	3.26%	38,072,511,74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66,517,302.16	19,165,287,413.22	6.79%	16,976,269,354.0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8,543,032,234.43	44,982,510,736.07	7.92%	47,433,735,49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3,919,697.38	1,625,122,877.75	17.77%	1,483,079,19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3,319,860.50	1,389,628,670.47	18.26%	1,388,714,52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803,477.58	3,387,170,506.02	50.18%	5,290,812,74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17.86%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5	16.36%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4%	8.96%	0.68%	9.0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155,511,857.71	12,096,467,544.95	12,256,945,511.23	13,034,107,32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474,416.07	628,181,139.49	367,232,663.20	506,031,47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913,496.88	447,170,136.21	339,823,324.62	471,412,90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745,941.69	1,509,964,345.88	1,192,691,535.01	1,873,401,655.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4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6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罗盟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0%	1,510,552,788	0	质押	319,860,000	
聂腾云	境内自然人	2.77%	80,361,697	60,271,273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9%	78,071,269	0	不适用	0	
杭州阿里巴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41,776,885	0	不适用	0	
黄新华	境内自然人	1.04%	30,045,656	0	质押	1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80%	23,126,582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20,495,806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19,890,853	0	不适用	0	
陈美香	境内自然人	0.63%	18,353,262	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0.56%	16,284,01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上海罗盟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聂腾云、陈美香系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上海罗盟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55,552,788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5,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510,552,788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00,606	0.26%	2,351,600	0.08%	20,495,806	0.71%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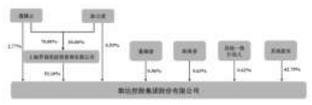

注：1.上述图一、图二以公司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东名称填列；2.公司股东聂腾云、陈美香、黄新华、上海罗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百达一期资产管理人、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聂腾媛合计持有韵达控股股份1,510,552,788股，占韵达控股股份52.10%；3.上述图一、图二以公司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东名称填列；4.上述图一、图二以公司股东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东名称填列。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韵达股份MTN001	102481756.IB	2024年04月24日	2027年04月26日	50,000	2.7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韵达股份MTN002	102482963.IB	2024年07月10日	2027年07月12日	50,000	2.50%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4韵达股份MTN003	102483617.IB	2024年08月19日	2027年08月21日	100,000	2.42%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韵达股份MTN001	102581293.IB	2025年03月20日	2027年03月24日	50,000	2.44%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韵达转债	127085	2023年04月11日	2029年04月11日	244,995.27	0.4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本息兑付正常。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4年6月26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2023年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维持可转换公司债券"韵达转债"的债项信用级别为AA+，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68%	49.30%	下降1.6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4,331.99	138,962.87	18.26%
EBITDA全部债务比	38.94%	40.37%	下降1.43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8.14	6.18	31.72%

三、重要事项

1、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收到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9）。

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2024年5月16日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740.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最高成交价为8.4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9元/股，成交总额为5,499.7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5月16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18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公司申请注册中期票据事项

为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4年10月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中期票据。截至2025年1月14日，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7号），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3、变更公司名称事项

为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全面地反映公司业务发展现状，体现公司跨地域发展的情况及产业布局，使公司名称更贴合当前集团化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截至2024年11月28日，公司已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市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的董事8人（其中聂樟清、周柏根、张大瑞共3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步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张大瑞先生、胡铭心先生、张大春先生和离任独立董事张晓荣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4、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5、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不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数，具体利润分配总额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报告。

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周柏根、符勤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陈立英回避表决。

公司依据中、高层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相关制度，以"量、本、利"为考核的核心内容，建立了一整套科学、规范、合理的绩效薪酬管理体系。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和绩效管理部门对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回顾，认为其符合公司薪酬体系的规定，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董事会将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定为按其所任公司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聂腾云、陈立英、周柏根、符勤及关联董事聂樟清回避表决本议案。

10、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根据公司未来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2025年全年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额度进行预计，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海启思实业有限公司、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等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5,840.79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7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在授权期限内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亿元（含）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内负责实施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购买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资产采购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担保金额上限为人民币4,000万元（含），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大瑞、胡铭心、张大春回避表决本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张大瑞先生、胡铭心先生、张大春先生和离任独立董事张晓荣先生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的报告》，编制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4、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执业准则，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15、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资质及2024年审计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16、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4、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决议；

5、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慈溪市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源大道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过半数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提案已经于公司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提案已经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于2025年5月22日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30

（四）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杨红波、何强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6679号　邮编：201703

联系电话：021-39296789

传真：021-39296863

电子邮箱：ir@yundaex.com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规定时间内，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